

大埔县大东镇人民政府

中介超市选取服务机构 采购需求书

选取机构类别： 工程监理服务

采 购 项 目：大埔县大东镇泮溪村人居环境整治提
升及乡村风貌提升项目

采 购 单 位：大埔县大东镇人民政府

日 期：2025年11月22日

一、项目名称

大埔县大东镇泮溪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风貌提升项目
监理服务。

二、服务内容

完成采购人要求，对大埔县大东镇泮溪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风貌提升项目进行专业的监理服务，具体以监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

三、服务金额

本项目监理费用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收取。

四、服务时间

本监理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五、中介机构资质要求

- 1、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
- 2、服务商需具备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包含专业的监理服务且资信良好，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企业。

六、选取方式及选取理由

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选取资质符合要求，满足本项目采购服务工作且评价高的服务机构。

七、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人资格，并按照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一) 中标中介服务机构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结果或拒绝签合同的；

(二) 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三)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

(四) 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五)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八、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采购单位（公章）：大埔县大东镇人民政府

日 期： 2025年11月22日

